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红医疗”、“上市公司”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结售汇币种是美元，也有部分的欧元、港币、日元等其他币种的交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防范利率、汇率风险为前提，目的在于降低利率、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规避公司业务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进行外汇套期保值、管理进出口业务汇率风险和调剂资金余缺为目的，不存在任何投机性操作。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公司进出口业务地开展。

（二）投资方式

1. 交易业务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交易、外汇掉期交易、外汇期权交易、人民币外汇远期交易、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人民币外汇期权交易、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衍生品的基础标的包括汇率、利率、货币等其他标的。

2. 交易对手：具备外汇衍生品资质的银行、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非关联方机构）

3. 流动性安排：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的本外币收支业务为背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投资金额和投资期限与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以合理安排使用资金。

（三）交易额度及投资期限

2025 年度内（期限十二个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美元 5 亿元，该交易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作为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总负责人，由总负责人审批在限额内的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并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具体负责人进行授权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资金来源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过程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占用部分授信或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需缴纳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披露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情况，在定期报告中对已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相关进展和执行情况等予以披露。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 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选择资质好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以降低该风险。

4. 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风险。

5. 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明确外汇衍生品交易原则：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为目的。

2. 制度与人才建设：公司已制定《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实务操作管理、后续管理与信息披露、档案管理、信息保密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并由经验丰富、分工明确的专门人员进行。

3. 交易管理：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 风险预警管理：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管理层，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 内控管理：公司内控审计本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三、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相匹配。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充分利用外汇衍生产品的套期保值功能，对冲经营活动中的汇率风险，一定程度上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大

幅波动对公司的影响。鉴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具有一定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合约银行提供的价格厘定，公司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三)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科目。

四、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议意见

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 2025 年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美元 5 亿元，上述交易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期限为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有效。

(二) 监事会意见

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国际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收入不断增长，为降低外汇业务的汇率风险，通过有效的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兑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已为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

综上所述，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为目的，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2.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等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中红医疗及控股子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张子慧

雷 浩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